《语文报》侵权案 列入全国"扫黄打非"十大案

本报泰安1月12日讯(记者 曹剑 通讯员 闫秀华 马 磊) 12日,记者了解到,全国"扫 黄打非"办公室日前公布 2011 年 "扫黄打非"十大案件,泰安市公 安局侦办的"11.12"侵犯《语文 报》著作权案成为其中之一。

根据"扫黄打非"办公室公 布的案件结果, 2010年11月份, 泰安市公安局接到举报,通过对 一长期盗印、发行《语文报》的犯 罪团伙秘密侦查,在充分掌握相 关证据后, 2010年11月12日抓获 主要犯罪嫌疑人王道之、王海峰、

报》16万余份。经查,2004年11月 至 2010 年 9 月, 王道之等 17 名犯 罪嫌疑人非法盗印、发行《语文 报》达1000余万份之多,非法获利 达 700 余万元。2011 年 5 月至 10 月,泰山区人民法院以侵犯著作

权罪分别判处王道之、王海峰、韩 志强等8人有期徒刑5年至2年, 并处罚金20万元至2万元。

《语文报》著作权侵权案成 为全国"扫黄打非"十大名案,在 泰安是首次。民警说,以往的知 识产权案件,往往由于证据不

足,处理到最后只做出行政处 罚,而这次破获的《语文报》侵权 案件,证据十分全面,人赃俱获。 顺利上升到刑事案件层面,并最 终做出民事赔偿。

民警介绍,《语文报》著作权 侵权案现在已经基本结案。

以合法身份做掩护

盗版千万份

本报记者 曹剑 通讯员 闫秀华 马磊

短短几年时间里,借着教师或正规印刷厂身份作 掩护, 韩志强、王道之、王海峰等人, 大肆盗版《语文报》 千万份,非法经营数额 700 余万元。泰安警方经过暗访, 最终切断了这一"制作一印刷一销售"的盗版产业链,8 名犯罪嫌疑人获刑。

盗版《语文报》 泰安发向全国

12日,泰安市公安局泰山区 分局治安大队队长孔祥国回忆, 2010年11月10日,山西《语文 报》报社发行部几名负责人到泰 山区公安分局治安大队报案称, 报社出版的《语文报》在泰安被 大肆盗版并销往全国各地,甚至 包括"原产地"山西,盗版行为猖 獗,严重损害了报社的声誉并造 成极大的经济损失。

民警确定这是一起少见的 侵犯报纸类著作权案件,立即 启动"扫黄打非"重特大案件应 急侦办预案,成立专案组。

2010年11月11日 专案组 民警经过走访排查,最终确定盗 版窝点在泰山区上高街道办事 处宁家结庄一出租厂房内。孔祥 国说,民警通过工商注册查询、 检查消防隐患等方式到窝点排 查,有民警化妆成废品收购者, 到印刷窝点暗访,确定有非法印 刷嫌疑,但没有印刷成品,不好 掌握证据,他们决定再等一天。

为做到万无一失,办案民 警连续蹲守 48 个小时,准确掌 握了该造假工厂的出入人员、 造假时段等详细情况。

正准备销赃

通过前期暗访,民警判断 造假工厂将于11月12日晚 将印刷完的盗版《语文报》运

11月12日20时,一辆 厢式货车驶进造假工厂准 备运送盗版报纸,民警见时 机成熟,蹲守多时的专案组 民警冲入造假工厂,当场抓 获11名涉嫌侵权的犯罪嫌 疑人。"大货车的出现,是个 意外。"孔祥国说,当晚决定 行动时,连翻墙头开门的民 警都安排好了,没想到货车 开进厂房后,大门只是虚掩 着,估计是违法者防范意识 最弱的时候。

就像电影里的场景,

我们冲进工厂。"孔祥国说: 现场工人们正在往车上搬 运已经印刷好的盗版《语文 报》,人赃俱获

经现场搜查,办案民警 当场查获 161000 份盗版 《语文报》、用于盗版的印刷 机两台、盗版模板、纸张、电 脑、扫描仪等洗案物品等。 "这些报纸都是民警现场人 工清点的,报纸一捆捆包 好,我们是一捆捆数出来

2011年2月10日,泰安 市公安局泰山区分局将该案 韩志强、王道之、王海峰等三 名主要犯罪嫌疑人移送泰山 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据了 解,自2004年11月以来,王海

峰同王道之就开始非法印刷、 销售盗版《语文报》,王海峰向 王道之提供盗版所用《语文 报》样报,王道之利用自己的 印刷厂印刷盗版《语文报》,王 海峰负责销售。

民警正在查封印刷盗版《语文报》的厂房。(资料片) 自 2010 年 9 月至 2010 年 11 月,王

道之同韩志强取得联系,他依托开设的 泰安市岱岳区鲁泉印刷厂印刷盗版《语 文报》,再分别销售给王海峰和聊城的 韩志强盗销团伙

专案组依法连夜突审涉案的11 名犯罪嫌疑人了解到,王道之依托 开设的泰安市岱岳区鲁泉印刷厂与 王海峰等人合谋,雇佣刘春丽、王道 伟等盗版印刷《语文报》销往全国各

王道之等如实交代了犯罪事 实,供出其销售上线韩志强在聊城 当小学老师。

专案组在确定韩志强具体身份 信息后立即网上追逃。"韩志强警觉 意识很强,我们用货车司机当诱饵, 但是韩并没有出来接货。"孔祥国 说,专案组派出民警赶赴聊城、济 宁、莱芜等地先后调取了犯罪嫌疑 人之间的银行账户等大量的相关信

2010年12月8日,专案组民警 通过侦查掌握到犯罪嫌疑人韩志强 在东营市出差后,在东营警方配合

